

与法同行 快乐成长

茂名市福华小学 四(2)班 刘蕙心 编号:25028



今天,是我暑假中非常快乐的一天,因为,我有机会到高州市司法局和高州市人民法院学习法律的小知识。

首先,我们普法小记者从茂名日报社出发,乘坐大巴车,来到高州市司法局金山司法所。到达司法所门口,我们站在一起,共同喊出了我们的口号:与法同行,争做普法小先锋!在这里,我了解到司法所的三个称号:“调解小能手”“法律小老师”“特殊小帮手”。

司法所不仅会在小区宣传各种法律知识,也会帮助大家调解生活上的矛盾。作为普法小记者,我们也应该在校园中、在家里广泛宣传法律的小知识。

接着,我们来到高州市人民法院金山人民法庭,这是我第一次来到这个庄严而神圣的地方。今天特意请来李法官给我们上了一堂法治课,还见到了传说中的“法器”:法槌和法官袍呢。通过学习,我不仅认识到毒品的伪装,比如藏在奶茶、棒棒糖、小邮票中,还了解到毒品的危害,破坏家庭,损害我们的身心健康。所以,我们要远离毒品,谨慎对待食物,远离不良朋友圈。

最后,我们结束半天的学习,乘坐大巴车回到茂名日报社。法律就在我们的身边,让我们懂法、守法,与法同行,快乐成长!

我的普法之旅

茂名市愉园小学 六(10)班 萧可欣 编号:25005



因为爸爸说未成年人不可以进法院旁听。这一次,我也可以进法院参观学习了。一进法院大门,庄严的气氛扑面而来。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我们参观了法庭,看到了法槌和法袍。讲解员告诉我们,法槌象征着法律的权威,而法袍则代表着公正与公平。我听得入迷,仿佛自己也成了一名维护正义的小法官。

最令人兴奋的是,我还有机会旁听了一场真实的庭审。虽然只是短短的一小会儿,但那种庄严的氛围让我印象深刻。原告陈述,法官认真倾听并提问,整个过程井然有序。通过这一次的旁听,我更加明白了法律的重要性,它是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半天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时间虽短,却也让我受益匪浅,开阔了眼界,学到了许多在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感谢这次普法之旅。

今天,我作为一名普法小记者,参加了一次特别有意义的普法之旅。早上,我们先来到了司法局,在那里了解到司法工作人员的三个别称:调解小能手、法律小老师和特殊小帮手。这些称呼让我对司法工作者有了新的认识,原来他们是如此多才多艺,为社会做出这么多贡献。

接着,我们前往人民法院,这是我最期待的环节。以前我只能眼巴巴地看着作为律师的爸爸去各地法院开庭,而我却不可以去,

一场有趣的普法之旅

茂名市愉园小学 二(5)班 黄琬晴 编号:25003



是“法律小老师”,是普法宣传的“先锋队”;第三是“特殊小帮手”,管理一些特殊人群。我们还知道了司法蓝司法徽的特点,了解了司法所是如何调解矛盾,解决纠纷。

紧接着,我们来到了金山人民法庭,看到国旗,顿时觉得庄严神圣。李法官带我们参观了第一审判庭,看到了法槌和法袍,和我在电视上看的一模一样,太神奇了。李法官还给我们讲了禁毒知识,我们知道要远离电子烟、冰毒,他们很可能伪装在奶茶还有甜蜜的糖果里,如果有陌生人请你吃这些,要提高警惕,不要上当了哟。

这次的研学活动收获满满,意义非凡,以后我会更加深入地了解法律知识,还要普及给我身边的小朋友。

今天参加小记者的普法活动,我可太激动了,小朋友们,你们知道司法所做什么的吗?所长陈燕敏给我们讲解了司法所有三大职能,第一是“调解小能手”,解决群众矛盾纠纷;第二

第一次与“法”同行

茂名市新世纪学校 三(8)班 赖沛果

编号:25036 指导老师:柯云燕



特点。原来,司法所的叔叔阿姨们主要有三个工作:调解小能手、法律小老师、特殊小帮手。小记者们恍然大悟,原来法律对我们生活还有那么大的帮助呀。

第二站,我们来到了高州市人民法院金山人民法庭。来到这里,小记者们一下严肃了起来,虽然讲解员还没开始讲解普法知识,但我们已经感到了这里的威严与神圣!讲解员带领我们参观了一楼的功能室、文体活动室、审判庭等。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审判庭,里面放着法袍与法槌,这些“法器”,我们原来只在电视上看过,现在“零距离”的观看,我的心激动得“扑扑”乱跳。法槌像是一个字母“T”,我拿起轻轻一敲,虽然声音不是很大,但声音里透露出威严,神圣极了。法袍是法官打官司时穿的衣服,上面绣着五星红旗,格外耀眼。

活动的最后,讲解员和我们进行了普法互动,加深了我们对法治的理解。通过这次的活动,我们增长了对法治的知识,坚定了当好普法小记者的信心,一定能把更多的法律知识传播给人们。

在我心目中,一直觉得与法律有关的场所都非常神圣和严肃。但今天,我发现,这些场所也有和蔼可亲的一面。

今天,我格外激动,因为我要开启“普法”小记者实践的第一课。坐上大巴车,我们向目的地——高州市司法局金山司法所出发。我望着车外,小草高高扬起了头,绿油油的草地上点缀着几朵红通通的花朵,太阳还没完全伸出脑袋,远处山头上朦朦胧胧的,像披上了一层轻纱,雪白雪白的朵云里,偶尔有几只小鸟飞来飞去,我的心情如这副美丽的风景那么美!

来到高州市司法局金山司法所,我们排好整齐的队伍下车,讲解员给我们讲解司法蓝、司法徽的含义和

学法游记

茂名市祥和中学附属小学 五(3)班 梁溱心 编号:25052



8月20日上午,我们普法小记者在高州市司法局金山司法所和高州市人民法院金山人民法庭。

第一站,我们走进金山司法所。所长陈燕敏作为讲解员,带领我们参观她们的办公室和人民调解室。在她详细的讲解下,我们了解到司法所的三大职能:“调解小能手”“法律小老师”“特殊小帮手”,也知道了什么是

“调解微”,“调解微”是由两只手牵在一起,围绕在麦穗周围,图案的意思是希望吵架后的人们可以快点和好如初。

第二站,我们走进了金山人民法庭。李庭长指引我们走进审判庭,触摸了法官袍和法槌。我的心里好激动啊!特别是在旁听一件真实案件的时候,我真实感受到了法庭的庄严和神圣。终于到了提问环节,我迫不及待想要提出我心中的疑问,“自家门口安装摄像头,是违法吗?”“小学生打架斗殴,会被判刑吗?”可惜大家都太踊跃了,庭长没有看到我高高举起的小手,不过通过其他同学的提问,我也学到了很多法律知识。我们的年龄虽小,可是一旦做了违法的事情,也是要受到惩罚的!

通过这次普法活动,遵纪守法就像一颗种子,埋在了每一个普法小记者的心里,生根发芽。